**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0年第3季度报告**

**2020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0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0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 2.1基金产品概况

|  |  |
| --- | --- |
| 基金简称 |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联接 |
| 基金主代码 | 110021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0年3月31日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120,497,245.63份 |
| 投资目标 | 紧密跟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控制在0.35%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为上证中盘ETF的联接基金。上证中盘ETF是采用完全复制法实现对上证中盘指数紧密跟踪的全被动指数基金，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上证中盘ETF 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控制在0.35%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在投资运作过程中，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合规、风险、效率、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决定采用实物申赎的方式或证券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进行上证中盘ETF 的买卖。待指数衍生金融产品推出以后，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可以适度运用衍生金融产品进一步降低跟踪误差。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上证中盘指数收益率X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X5%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上证中盘ETF 的联接基金，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上证中盘ETF 追踪业绩比较基准，具有与业绩比较基准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
| 基金管理人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联接A |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联接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110021 | 004743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 114,555,110.66份 | 5,942,134.97份 |

注：自2017年6月2日起，本基金增设C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2017年6月5日。

## 2.1.1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  |  |
| --- | --- |
| 基金名称 |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主代码 | 510130 |
| 基金运作方式 | 交易型开放式（ETF）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0年3月29日 |
|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上市日期 | 2010年6月23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2.1.2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  |  |
| --- | --- |
| 投资目标 |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采取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即按照上证中盘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但是当指数编制方法变更、成份股发生变更、成份股权重由于自由流通量发生变化、成份股派发现金股息、配股及增发、股票长期停牌、市场流动性不足等情况发生，基金管理人无法按照指数构成及权重进行同步调整时，基金管理人将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尽量降低跟踪误差。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上证中盘指数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属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主要财务指标 | 报告期(2020年7月1日-2020年9月30日) |
|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联接A |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联接C |
| 1.本期已实现收益 | 7,347,154.35 | 311,839.97 |
| 2.本期利润 | 27,197,250.03 | 935,241.37 |
|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2335 | 0.1724 |
|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190,360,375.95 | 10,110,384.34 |
|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6617 | 1.7015 |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联接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过去三个月 | 15.44% | 1.50% | 10.20% | 1.53% | 5.24% | -0.03% |
| 过去六个月 | 27.74% | 1.23% | 19.35% | 1.25% | 8.39% | -0.02% |
| 过去一年 | 26.32% | 1.28% | 15.37% | 1.31% | 10.95% | -0.03% |
| 过去三年 | 21.23% | 1.21% | 4.18% | 1.24% | 17.05% | -0.03% |
| 过去五年 | 41.46% | 1.24% | 12.53% | 1.25% | 28.93% | -0.01%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66.17% | 1.42% | 20.49% | 1.47% | 45.68% | -0.05% |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联接C：**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过去三个月 | 15.36% | 1.50% | 10.20% | 1.53% | 5.16% | -0.03% |
| 过去六个月 | 27.59% | 1.23% | 19.35% | 1.25% | 8.24% | -0.02% |
| 过去一年 | 26.01% | 1.28% | 15.37% | 1.31% | 10.64% | -0.03% |
| 过去三年 | 20.94% | 1.21% | 4.18% | 1.24% | 16.76% | -0.03% |
| 过去五年 | - | - | - | -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37.28% | 1.16% | 13.93% | 1.19% | 23.35% | -0.03%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联接A：

（2010年3月31日至2020年9月30日）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联接C：

（2017年6月5日至2020年9月30日）



注：1.自2017年6月2日起，本基金增设C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2017年6月5日，增设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2.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6.1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0.49%。C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7.2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3.93%。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刘树荣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自2017年07月18日至2020年08月06日）、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小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8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8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浙江新动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浙江新动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银行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 | 2018-08-11 | - | 13年 |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基金会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核算部基金核算专员、指数与量化投资部运作支持专员、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深证成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成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8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跟踪的标的指数为上证中盘指数，上证中盘指数由上证180指数成份股中剔除50只上证50指数成份股后剩余的130家成份股构成，以综合反映沪市中盘公司的整体状况。

作为宽基指数，上证中盘指数二级市场表现与大盘走势、投资者风险偏好密切相关。截至三季度末，上证中盘指数成分股平均市值约660亿，均为在激烈市场竞争中生存下来的中大型企业，抵御风险能力较强。经济方面，9月PMI继续回升，其中制造业、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服务业景气度均继续上升，建筑业高位持平；8月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当月同比增长19.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当月同比增长5.6%，以上数据均显示国内经济基本面正在温和复苏。货币和流动性的边际变化是影响投资者的风险偏好与资产价格的重要因素，当前A股部分行业估值较高，对利率和流动性的敏感性明显上升。三季度，市场流动性出现边际收紧的迹象，与此同时，市场担忧经济刺激政策退出对经济复苏进展的影响、疫情可能出现的再度爆发对经济的冲击、中美摩擦加剧等外围不确定性因素的干扰，大盘走势呈现冲高回落态势。上证中盘指数行业构成上以非银行金融、银行、食品饮料为主，其中非银行金融与食品饮料行业三季度总体表现较好，带动上证中盘指数在三季度上涨10.7%。

本基金是易方达上证中盘ETF的联接基金，主要投资于易方达上证中盘ETF。基金运作层面，报告期内，本基金严守基金合同认真对待投资者申购、赎回以及成份股调整事项，保障基金的正常运作，基金跟踪误差以及日均偏离度等指标控制在合同规定范围之内。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6617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4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20%；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7015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3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20%，年化跟踪误差1.77%，各项指标均在合同规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1 | 权益投资 | - | - |
|  | 其中：股票 | - | - |
| 2 | 基金投资 | 187,303,712.04 | 92.88 |
| 3 | 固定收益投资 | - | - |
|  | 其中：债券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4 | 贵金属投资 | - | - |
| 5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6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7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13,091,476.30 | 6.49 |
| 8 | 其他资产 | 1,268,266.65 | 0.63 |
| 9 | 合计 | 201,663,454.99 | 100.00 |

**5.2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基金名称 | 基金类型 | 运作方式 | 管理人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1 |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股票型 | 交易型开放式（ETF）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87,303,712.04 | 93.43 |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3.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2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2.1 2020年5月14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对北京银行作出“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处14万元人民币罚款”的行政处罚，违法违规事由：未按照规定进行国际收支统计申报；未按照规定报送财务会计报告、统计报表等资料。

2020年7月11日，北京银保监局对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投资对资产转让业务承担回购义务，同业投资资产风险分类调整不及时、延缓风险暴露，收费管理政策执行不严、违规收取相关费用，个人贷款自主支付管理薄弱、贷款资金违规流入股市、房市的违法违规事实，责令整改，并给予合计150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2019年11月2日，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对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违反支付业务规定的行为，没收违法所得1,762,787.61元，并处以1,762,787.61元罚款，共计3,525,575.22元，同时对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处罚。

2020年8月14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对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27.155092万元，罚款1625万元，罚没合计1652.155092万元”的行政处罚：1、违规向资本金不足、“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发放贷款，以其他贷款科目发放房地产开发贷款；2、并购贷款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3、经营性物业贷款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4、个人贷款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5、流动资金贷款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6、违规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7、发放贷款用于偿还银行承兑汇票垫款；8、贷款分类不准确；9、违规审批转让不符合不良贷款认定标准的信贷资产；10、虚增存贷款；11、违规收费；12、票据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13、同业资金投向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14、理财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15、委托贷款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16、内保外贷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17、衍生品交易人员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18、监事会履职严重不到位；19、未经任职资格许可实际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20、关联交易管理严重不审慎；21、押品估值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22、未按规定保存重要信贷档案，导致分类信息不准确、不完整；23、未按规定报送统计报表。

2019年11月13日，中国人民银行兰州市中心支行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庆阳路证券营业部于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未按照规定履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的违法违规事实，责令整改并处罚款20万元的行政处罚。

2020年4月8日，中国人民银行长春中心支行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人民大街证券营业部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的违法违规事实，责令整改并处罚款22万元的行政处罚。

本基金为目标ETF的联接基金，上述股票系标的指数成份股，上述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除北京银行、上海银行、招商证券外，本基金目标ETF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2.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

**5.12.3其他资产构成**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金额(元) |
| 1 | 存出保证金 | 6,709.53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3 | 应收股利 | - |
| 4 | 应收利息 | 1,127.29 |
| 5 | 应收申购款 | 1,259,053.73 |
| 6 | 其他应收款 | 1,376.10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1,268,266.65 |

**5.12.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2.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  |  |
| --- | --- | --- |
| 项目 |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联接A |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联接C |
|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124,142,992.22 | 3,504,443.11 |
|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20,367,773.42 | 12,261,867.76 |
|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29,955,654.98 | 9,824,175.90 |
|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114,555,110.66 | 5,942,134.97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募集的文件；

2.《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3.《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4.《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8.2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8.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